

金融發展局發表「環境、社會及管治」策略報告

金融發展局（金發局）今日（十一月二十八日）發表題為《香港的「環境、社會及管治」(ESG)策略》的報告，提出有關促進香港「環境、社會及管治」（簡稱 ESG）生態系統發展的主要建議。

金發局主席李律仁說：「隨着 ESG 投資走向主流，許多已發展經濟體都積極以鼓勵與規管並行的方式爭取箇中機遇。要在鼓勵與規管之間取得最佳平衡殊不容易，然而香港有需要就 ESG 投資予以認真考量，以不至於落後於其他對手。」

報告提出 ESG 整合對金融投資者及獲投資公司所能帶來的價值。報告建議：（一）政府牽頭鼓勵公共基金支持 ESG 整合；（二）香港金融管理局提高對其外聘的投資經理施加的 ESG 規定；（三）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在其受託人審批及監察程序中把 ESG 因素納入考慮，並鼓勵受託人參考國際的 ESG 標準；（四）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（證監會）把《負責任的擁有權原則》至少提升至「不遵守就解釋」水平，以強調 ESG 的重要性；（五）證監會和其他監管機構就 ESG 主題投資產品提供更多指引；以及（六）香港聯合交易所加強申請上市者及上市公司有關 ESG 的披露。

報告的全文可在金發局網頁（www.fsdc.org.hk）下載。

關於金發局

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於二零一三年成立的金發局，為一個高層次及跨界別的諮詢機構，旨在就如何推動香港金融業的更大發展及金融產業策略性發展路向，徵詢業界並提出建議。

金發局根據五個工作範疇，已成立五個小組，分別為政策研究小組、內地機遇小組、拓新業務小組、市場推廣小組，以及人力資源小組。

完

2018 年 11 月 28 日（星期三）